

证券代码：872122

证券简称：华联电子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 变更日期：2023 年 1 月 1 日

(二)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2.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该解释“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公司于 2023 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三) 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地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1. 2024年3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2024年3月28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采用追溯调整法

财政部于2022年12月13日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6号”），该解释“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公司于2023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16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2022年1月1日）因适用解释16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

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70,877.41	505,831.77	7,676,709.18	7.05%
资产总计	1,760,713,564.47	505,831.77	1,761,219,396.24	0.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4,193.48	536,248.54	1,070,442.02	100.38%
负债合计	995,090,847.29	536,248.54	995,627,095.83	0.05%
未分配利润	398,559,848.16	-30,416.77	398,529,431.39	-0.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53,320,525.17	-30,416.77	753,290,108.40	0.00%
少数股东权益	12,302,192.01	0.00	12,302,192.01	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5,622,717.18	-30,416.77	765,592,300.41	0.00%
营业收入	1,988,093,688.23	0.00	1,988,093,688.23	0.00%
所得税费用	-6,279,498.98	69,036.86	-6,210,462.12	-1.10%
净利润	105,634,621.00	-69,036.86	105,565,584.14	-0.0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3,215,869.27	-69,036.86	103,146,832.41	-0.07%
少数股东损益	2,418,751.73	0.00	2,418,751.73	0.00%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29 日